



125095 – 如果未婚夫在缔结婚约之前去世了, 未婚妻可以继承他吗?

السؤال

一个人与一个女人订了婚, 女方的亲戚都同意他们的婚事, 并且商议了聘金的数额, 但是这个人没有支付聘金就去世了, 其教法律列是什么?那个女人可以继承他吗?必须要为他守制吗?

الإجابة المفصلة

一切赞颂, 全归真主.

如果事实如上所述, 他俩没有缔结婚约的仪式, 如家长在众人面前宣布把女儿许配给他, 以及他表示接受和愿意等, 尽管这些条件已经具备了, 没有任何障碍也罢, 这个女人不能继承他, 不能为他守制, 也没有待婚期, 因为她没有成为未婚夫的妻子, 相当于外人, 那是因为他还没有与她缔结合法的婚约, 只是订了婚, 商议了聘金而已, 这些都不能称之为结婚, 这是所有的学者共同一致的主张, 毫无异议;如果女方的家人已经拿取了男方的聘金, 必须要归还给那个人的继承者。

真主至知!

德高望重的谢赫阿布杜•阿齐兹•本. •巴兹 (愿主怜悯之)